

证券代码：430283

证券简称：ST 景弘环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勇刚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8,991,45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2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3 人，董事邓宁、邹钟星、周虹、赵术开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 议案内容

议案一：《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提前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1 月届满，考虑到 2023 年春节假期以及近期新冠疫情等因素，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根据本届董事提议及持股超过 3%的股东提名，董事会拟推举李勇刚、许菁、钟校、王聪、徐迅、周虹、王瑞轩七人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产生由 7 人组成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当选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议案二：《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提前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1 月届满，考虑到 2023 年春节假期以及近期新冠疫情等因素，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拟提名伍新木、段祥、姜陆军、祝龙腾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差额选举，从中选举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当选监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2.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一	李勇刚	133,901,000	112.53%	是
一	许菁	135,826,000	114.15%	是

一	钟校	94,405,950	79.34%	是
一	王聪	120,717,900	101.45%	是
一	徐迅	123,187,577	103.53%	是
一	周虹	94,405,950	79.34%	是
一	王瑞轩	116,261,000	97.71%	是

## 3.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二	伍新木	88,785,074	74.61%	是
二	段祥	110,435,348	92.81%	是
二	姜陆军	14,997,700	12.60%	否
二	祝龙腾	19,697,700	16.55%	否

##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一	李勇刚	113,022,000	94.98%	是
一	许菁	0	0%	是
一	钟校	43,992,550	36.97%	是
一	王聪	61,881,400	52.00%	是
一	徐迅	123,091,577	103.45%	是
一	周虹	43,992,550	36.97%	是
一	王瑞轩	65,450,000	55.00%	是
二	伍新木	17,057,074	14.33%	是
二	段祥	86,784,348	72.93%	是
二	姜陆军	10,171,300	8.55%	否
二	祝龙腾	14,967,300	12.58%	否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彭学文、冯叶勤

(三) 结论性意见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勇刚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许菁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钟校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聪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迅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虹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瑞轩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伍新木	监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	审议通过

				股东大会	
段祥	监事	任职	2022年12月29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 日